

新建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惠州南站及相关工程施工监理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L-2025-27

1. 招标条件

新建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由广东省发改委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粤发改投审〔2020〕9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及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50%，资本金以外资金申请银行贷款，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委托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建设，委托代建合同已订立，招标人为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新建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惠州南站及相关工程施工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东省惠州市。

2.2 建设规模：新建深圳至深汕合作区铁路惠州南站车站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规模为2台4线，设到发线2条（不含正线）。车站为地下二层车站，站房按最高聚集人数1200人规模设计。车站由上至下依次为地面层，站厅层，站台层。车站长度885m，标准段宽度42.6m，总建筑面积50344.9m²，其中地下主体建筑面积48691.1m²，地下附属建筑面积1653.8m²。

2.3 计划工期：项目建设总工期为731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1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11月30日。本次招标监理服务期限为1096日历天（含1年缺陷责任期）。

2.4 招标范围：

（1）惠州南站（中心里程DK64+741.5）设计里程DK64+300~DK65+185段施工图批复范围内的站房及相关工程监理；

（2）设计里程DK00+000~DK73+957段施工图批复范围内的生产生活房屋（含四电用房及其通所道路、场坪，不含深汕站综合楼及信号楼）、坪山站（设计里程DK84+960~DK85+410）站区范围内信号楼、公安派出所、站区综合楼及相关工程监理。

（3）惠东站（中心里程DK32+119.04）站区工程监理。

（4）葫芦牵引变电所的场坪及相关工程监理。

招标内容对应概算章节第十一章 其他费用。

2.5 标段划分共划分1个标段，为SSJL-11标。

主要工作内容：对应SSSG-14标段施工图批复的全部工程的施工监理内容，包括征地拆迁、三电迁改、管线改移方案和数量确认以及按国家、国铁集团（原铁路总公司和原铁道部）现行规定应纳入

监理范围的各项工作。

2.6 监理重难点工程：

基坑工程：惠州南站基坑面积约 31150 m²，基坑主要开挖深度约 26~30m，根据拟建场地工程地质条件、开挖深度及周边环境，基坑深度大，周边建筑物及管线需做好保护工作，是本项目重难点工程之一。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1.1 标段编号：SSJL-11 标。

(1) 资质要求：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 业绩要求：近五年（自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之日起前 5 年内）完成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类似工程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地铁、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工程，下同）项目中的业绩：

①具有单体建筑面积 30000m² 及以上的铁路站房或类似公共建筑工程施工监理业绩至少 1 项；

②具有开挖深度不小于 15 米的深基坑施工监理业绩至少 1 项。

(3) 财务要求：近三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应小于 1000 万元；近三年平均资产负债率不应高于 60%。

(4) 总监理工程师：年龄不超过 65 岁且能够提供本监理企业上一年连续社保记录，工程建设相关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依法在本单位注册的注册监理工程师，且经过铁路总监理工程师业务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5 年及以上监理工作经验，同时具有铁路站房或类似公共建筑工程监理经验和开挖深度≥10m 的深基坑施工监理经验，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附上一年连续社保记录和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关键页）。

(5)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2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诉讼及仲裁：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约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2) 履约情况：申请人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中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任何自身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

(3) 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期。

(4) 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公布期。

(5) 行贿犯罪情况：申请人及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

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

(6) 铁路工程建设失信“黑名单”：投标人被国家铁路局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纳入失信行为“黑名单”。

(7) 申请人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

(8) 申请人处于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9) 申请人处于国铁集团信用评价 C 级整改期。

(10)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列主要监理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黑名单”公布期内、不良行为公布期内、个人扣分清退人员名单内。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请申请人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 9 时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6 时(北京时间, 下同),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相关信息录入登记, 同时将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 crmscgz03@163.com, 并在邮件中备注单位名称、收件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此为确认招标文件发出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 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5.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在中铁物总国际招标平台 (<https://bids.crmsc.com.cn/>) 在门户首页中点击注册入口, 在注册页面中需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注册。进入注册中心后, 注册类型选择“企业注册”; 注册方式选择“新注册企业”; 注册身份选择“投标人/供应商”, 填写相关信息提交。

5.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 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申请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密封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铁路工程管理平台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 B 栋 801（B 栋 6-11 层）

邮 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 系 人：颜先生

电 话：18125422148

传 真：/

电子邮件：smtlgsjc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 10007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郭工（投标登记及财务联系人）、卢工（业务联系人）

电话： 18127445505、18202064627

电子邮箱： crmscgz03@163.com

行政监督部门：广州铁路监督管理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8 号

电话：020-61332600

电子邮箱：guangzhoudiquju@nra.gov.cn

2025 年 10 月 11 日